

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427009臺中市潭子區弘文街100號
聯 絡 人：粘尹芝
電 話：04-25340011分機185
電子郵件：su06@hwhs.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弘文教字第11405004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41218地方學與媒體識讀_跨域全國課程分享會實施計畫.pdf
(114A503880_1_09095837507.pdf)

主旨：檢陳本校辦理114學年度數位前導學校計畫「地方學與媒體識讀—跨域全國課程分享會」，敬請惠予貴校出席人員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與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114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活動時間：114年12月18日（四）13:20-15:30（13:10開放會議室）。
- 三、活動地點：線上會議室【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trp-mqv-xknb>】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
 - （一）114學年度受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補助，主題為地方學之學校請務必薦派。
 - （二）114學年度受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補助學校。
- 五、活動報名表【<https://forms.gle/DfG9KppoqDxrbf899>】，報名至12月16日（二），將於活動前一日寄送提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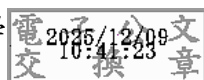


六、活動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
七、敬請貴校惠予所屬報名人員公（差）假出席參加；出席活動所需費用由所屬單位依規支應。

正本：114學年度全國高優學校

副本：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



裝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46014203

主旨：檢陳本校辦理114學年度數位前導學校計畫「地方學與媒體識讀—跨域全國課程分享會」，敬請惠予貴校出席人員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與會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中正高中 中正高中各組室 高優前導助理 游鈞雁 送陳/會 114/12/09 13:20:39

- 一、擬將旨揭研習資訊公告於官網周知，鼓勵教師參加。
- 二、敬請鈞長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，惟課務自理。
- 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中正高中 中正高中各組室 課務組長 梅景琳 送陳/會 114/12/09 13:36:46

- 一、擬將旨揭研習資訊公告於官網周知，鼓勵教師參加。
- 二、敬請鈞長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，惟課務自理。
- 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3.中正高中 中正高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蕭怡萱 決行 114/12/09 18:37:55

如擬

TAIPEI
臺北